

西藏学汉文文獻丛书第二輯

蒙藏佛教史  
西藏佛教史

西藏社會科學院西藏學漢文文獻編輯室

西藏學漢文文獻叢書第二輯

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出版



西藏学汉文文献丛书第二辑

蒙藏佛教史 妙舟 法師編

三十二開

西藏佛教史 李翊灼著

精裝一冊

顧問 吳豐培

主編 拉巴平措

陳家聰

責任編輯 王哲所

編輯 西藏社會科學院西藏學漢文文獻編輯室

出版 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復制中心

印刷 北京市大興縣古籍印刷裝訂廠

一九九三年一月

印數 一·一二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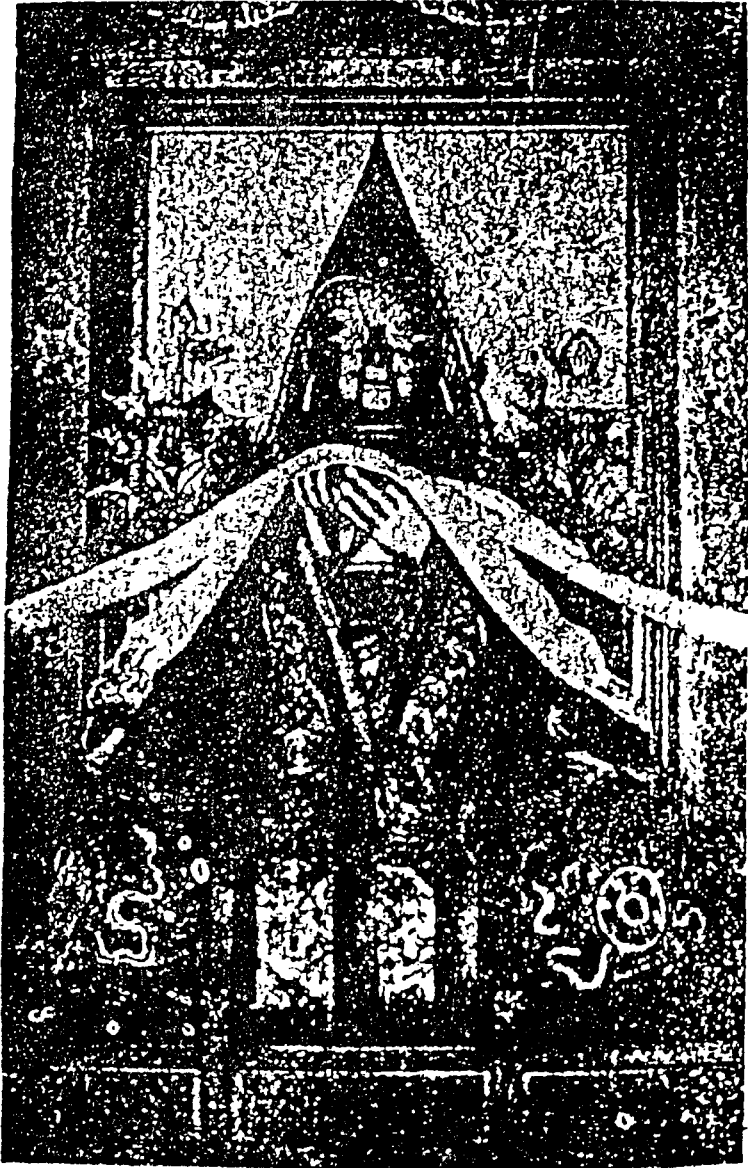
定價 四十元



佛 尼 牟 迦 釋



紅 教 祖 師 蓮 華



巴 喀 宗 師 祖 教 黃



喇嘛達師大覺圓慈普化宏國護



尼德爾額禪班師大慧廣化宜國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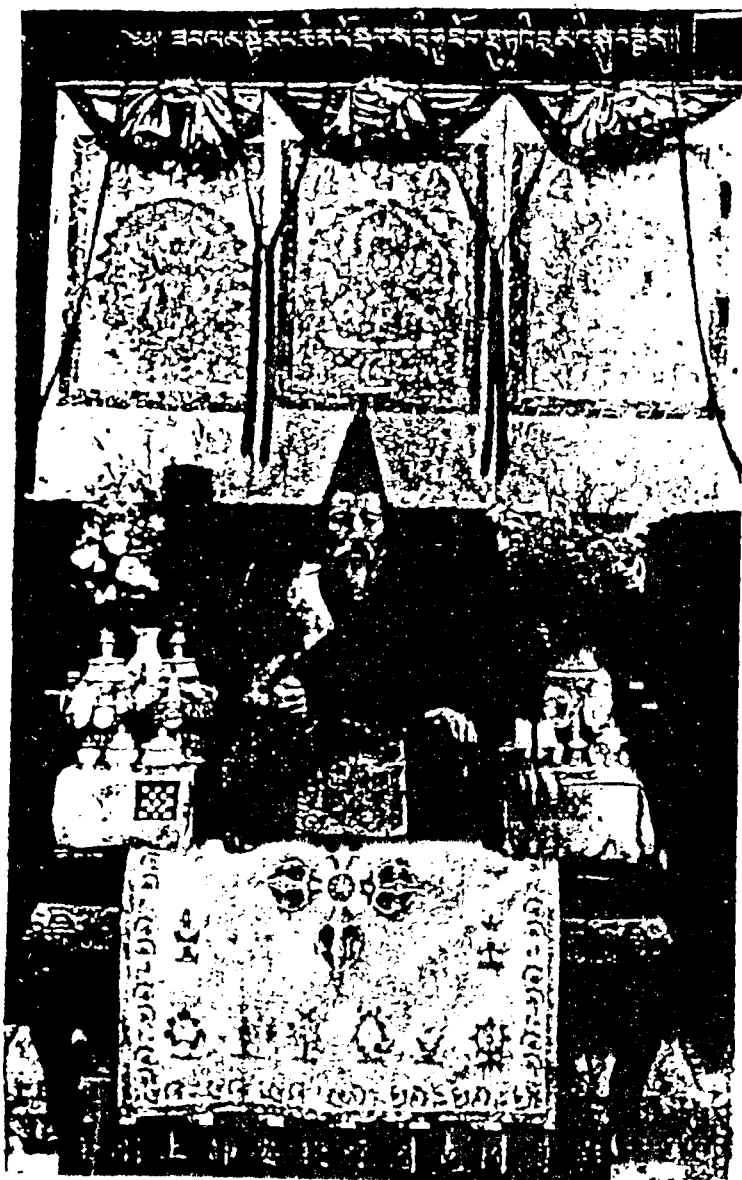




外蒙善化博多克布魯丹呼圖克圖



持綜化開因昭明光濟宏慈廣善普頂灌  
國克國呼嘉東師國大教輔覺淨教黃



普 靜 法 師 安 欽 呼 圖 克 圖

顧問 吳豐培

主編 拉巴平措  
陳家璉

責任編輯 王哲卿

蒙藏佛教史  
西藏佛教史

一九九三年元月

## 前 言

《西藏学汉文文献丛书》是西藏社会科学学院编印的三种藏学史料丛书之一。原名《西藏研究丛刊》，遵照藏学界朋友的建议，自第二辑起改用今名延续出版。另外两种丛书是《西藏学汉文文献汇刻》和《西藏学汉文文献别辑》。《汇刻》有线装和精装缩印两种版本，《别辑》为线装本。这些书自一九八一年陆续编辑付印，迄今已成书四十多种二百余册。

《文献丛书》第二辑选入史料十七种，已成书的有：《全唐文全唐诗吐蕃史料》、《清政府与喇嘛教》、《清代驻藏大臣传略》、《西康纪事诗本事注》和《西藏春潮》共六种。此外，还将选入几种民国时期的藏事史料，其中包括朱绣著《西藏六十年大事记》与《海藏纪行》、刘曼卿著《康藏招征》、黄慕松著《使藏纪程》、吴忠信著《西藏纪要》、朱少逸著《拉萨见闻记》、唐柯三著《赴康日记》、李明榘著《筹藏政策》、妙舟著《蒙藏佛教史》和李翊灼著《西藏佛教史》等。

清末和民国期间，由于帝国主义的捣乱破坏，藏地连年多事，分裂和反分裂的斗争空前复杂激烈。其间入藏官员、学者和僧人，为维护领土主权，密切民族关系，据亲身见闻，或据历史文献纷纷著书立说，或向世人介绍藏情，或探讨禦外治边政策，其数不下数百种。《文献丛书》第二辑选入的只是其中的一小部分。其他著述，我们将在今后次第择优选人各辑。

编印这部丛书的主要目的，是想为当代学人和民族工作者提供方便，为后世保存文献史料。

藏学汉文文献史料相当丰富，有人估计约千种左右，为数仅次于同类藏文文献。由于种种条件的限制，以往从未经过系统整理，分散在全国各地的图书馆和有关部门中，各家收藏有多有少，未听说那一家的收藏是齐全的，使用极为不便。一些前期出版的古籍，大都老化变质，触手纷纷碎落，已不堪用；数以万件计的汉文藏事档案和不少珍贵的稿本，



正在不断散失，急待整理成书。因此，无论从藏学发展和西藏工作的迫切需要考虑，抑或从抢救文化遗产着想，都需要我们自己动手搜集整理。

起初，《丛书》的主要服务对象是西藏的藏学研究者和在藏工作人员，现在它已行销全国，跨出国门，走向世界。这对我们是鼓励，也是鞭策，将督促我们把这件事坚持下去，并做得更好一点，为国内外藏学界多做些服务工作。近年来，海外对西藏的议论颇多，遗憾的是，有不少说法距离西藏的实际甚远，甚至完全颠倒是非。这些人如能摒弃偏见，认真读一点可信的材料，再实地考察一番，就会对西藏的过去和现在得出合乎实际的结论。人类总是在不断进步的，如果我们的丛书有助于海外学者和对西藏感兴趣的人了解西藏，有助于国内外学术交流，有助于藏学的发展和西藏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那将是一大幸事。

《丛书》是一部资料书，编纂这类资料丛书，我们主张力求其全，力

求准确，力求有用。只要是较有史料价值的藏学文献，我们都准备编入《丛书》，为国内外读者提供一部史料较为完备的藏学工具性图书。《丛书》拟收录的文献史料约百种左右，要全书成编，还需要做不少事情，也会遇到种种困难，但我们还是想把这件事做完。

在个别藏学家眼里，整理藏学文献是难入藏学研究之流的，这番话已绕耳数年而不去，可见是决心要影响我们的。但离开文献史料，专家又立足于何地？世上人多，各有所好，我们干上这一行，至今不悔，但不悔，而且郑重表示：我们立志为国内外藏学界当资料员，还要力争做一个合格的资料员。

一九八一年十月一日牛力耕于北京



一 此經之要旨在於明心見性  
 二 凡欲入此門者須先明心見性  
 三 心者何物也性者何物也  
 四 心即性性即心心性不二  
 五 性即心心即性心性不二

妙  
 舟  
 大  
 著

班  
 禪  
 額  
 爾



妙舟上人慧鑒

妙明元子舟濟出世  
著史宏法普度九二

覺菴居士敬題



## 蒙藏佛教史序

象教流傳。上古無稽。藏經所記周昭王時。釋迦牟尼佛誕生。故甄敍宗門。自當斷以是時爲始。迄今二千九百餘年。代有作人。卷帙繁賾。梁阮孝緒七錄。文兼二氏。釋僧佑宏明集。所輯皆東漢以下。至於梁代闡明佛法之文。唐釋道宣作廣宏明集。分爲歸正辨惑等十篇。釋道世撰法苑珠林百二十卷。此書作於唐初。去古未遠。猶爲引經據典。釋智昇撰開元釋教錄。以三藏經論編爲目錄。譯人時代爲先後。起漢明帝迄開元。共二十卷。宋釋贊寧撰高僧傳。晁迥撰道院集要。法藏碎金錄。皆融會佛理。隨筆記載。蓋亦語錄之類。至釋惠洪之僧寶傳。林間錄。釋普濟之五燈會元。釋曉瑩之羅湖野錄。大都精通內典。擅長詞翰。元釋念常受法於帝師帕克巴。撰佛祖通載二十二卷。編年附論。而仍尊儒。以上各部。皆文淵閣所著錄者。若釋家類存目有佛祖統紀。西湖高僧事略。神僧傳。大藏一覽。覺迷蠡測。法喜志。長松茹退。吳都法乘。正宏集等書。始於釋氏源流。記載綦詳。可爲研求佛乘者參攷之資。然作者多因時因

地。各成一家之言。而於蒙藏佛史系統專書。尙付闕如。浙溫妙舟禪師。有鑒於此。乃撰蒙藏佛敎史一書。都凡七篇。一西藏古代之佛敎。二佛敎之東漸。三敎別。四西藏近代之佛敎。五蒙古近代之佛敎。六清代之喇嘛。七寺院。其於佛敎之始末。佛學之文獻。佛典之裁取。佛法之沿革。以及元之崇奉。明之冊封。清之朝貢禁令。莫不綱舉目張。條分件繫。原原本本。炳炳皇皇。冶宗派於一鑪。綜古今而一貫。所謂爲釋門集大成者。胥在是矣。推著者之意。以爲予生也晚。不及見古昔傳經闡道之隆。而旣爲緇流。又豈可數典忘祖。况當此異喙爭鳴。邪說橫行之日。世道凌夷。禮義潰決。苟無以匡正而挽救之。遷流所極。更不知伊於胡底。故欲以釋敎輔儒敎而行。以之正人心。卽所以救世刼祛邪妄。卽所以致明誠。因果感應。尤其顯著。果使天下爲公。大同不難立致。此編一出。當爲無量無數無邊衆生之寶筏也。故樂爲之序。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甲戌季秋淮陰田步蟾撰

## 蒙藏佛教史序

佛有三身。教惟二義。衆生業力綦重。病至千般。藥亦萬變。應化開說。權多寔少。此教之所以云顯也。自性受用。自受法樂。內證智境。顯寔開權。與自眷屬。各抒祕奧。此藏之所以云密也。自唐玄宗代宗之朝。金智廣智之日。密教鬱起。盛談秘趣。成爲一時殊勝因緣。及至空海來學。慧果阿闍黎授胎藏金剛兩部密法以去。吾道遂東。繼此蒙藏二地。宏廣宗風。龍象迭出。中土則會深義而從淺。遺秘旨而未思。師師服膺。弟弟移習。未免棄醍醐而覓牛乳。擲摩尼以拾魚珠矣。民國改元以後。間有問津密教者。或則渡東訪師。或則入藏求法。由是蒙古之白普仁尊者。西藏之多結格西。四川之大勇阿闍黎。湖北之大愚法師。以及班禪國師。章嘉國師。安欽呼圖克圖。諾那呼圖克圖等。皆先後徇四衆之請。設立道場。弘宣秘法。乃知大毗盧遮那如來眞言乘教。寔超諸乘。究竟眞寔也。妙舟法師。憫衆生日在昏衢。以提倡密教爲己任。乃搜采古今圖書。蒙藏經典。旁及於英日記載。據爲史料。成蒙藏佛教史如千卷。凡三十萬



言。其願力之大。法施之普。誠堪歡喜讚歎者矣。昔多爾濟以密法佐國。主霸西海者十餘世。元成宗之世。海都犯西番界。國師丹巴禱於瑪哈噶拉。捷書遂至。迄今國事陵夷。蒸民愁歎。正我佛如來悲憫衆生不能自己之時。深冀諸方學人。讀茲史者。勿忘多爾濟及丹巴前績。本大無畏之精神。爲大慈悲之救度。庶法師是作。無異記莢。吾爲此義。因附以言。

民國二十四年一月蓬萊吳佩孚序

## 蒙藏佛教史序

溯自外道侵入天竺。法運東移。而藏而蒙蔚然稱盛。震且聞法雖久而若顯若密抉擇精嚴。以聞以修得證道果者。反較遜焉。豈時機因緣有所未至。抑亦自居上國。藩視邊陲。而未能迆譯溝通之過歟。邇自班禪國師乘願東來。聞風興起。皈依者衆。支那釋子始漸知蒙藏佛法。非惟顯密圓融。修證廣大。卽迆譯之多。組織之密。亦遠非漢土所可企及。於是抗心希古。追蹤顯矣者。漸有其人。而從事編輯譯述者。亦稍稍輩出。吾道其東。懸記猶在。時機因緣。其在斯乎。其在斯乎。妙舟上人精於內典。雅善聲明。緇林雖其本宗。紅黃亦所兼習。爰集是編。名曰蒙藏佛教史。諸佛菩薩應化事蹟。如數家珍。大法傳承源流。若指諸掌。豈非人能宏道而導吾夫先路者乎。讀是編者。倘能因事明理。以仰止之思而動研幾之念。則寶山在望。教證有人。當知蒙藏二邊。其人非野。其知非愚。吾華傳承雖久。講辯與著。猶未臻乎上境也。三大僧祇其途正遙。三千歲月爲時甚暫。密道未樹。顯證無聞。生滅剎那敢驕其古。佛曆二千九百

蒙藏佛教史 序

六十年十二月。劉彭翊序於舊京淨廬。

# 蒙藏佛教史目錄

## 第一篇 西藏古代之佛教

### 第一章 佛教之來源

第一節 輸入之因緣

第二節 佛教之紹隆

第三節 蓮華生

### 第二章 佛教之波折

第一節 佛教之厄運

第二節 佛教之復興

### 第三章 佛教之文獻

第一節 宗派

第二節 經典

## 第二篇 佛教之東漸

### 第一章 元之崇奉

第一節 拔思巴

第二節 膽巴、必蘭納識里、沙囉巴

第三節 歷朝帝師及其跋扈

第二章 明之冊封

第一節 太祖朝之冊封

第二節 成祖朝之冊封

第三節 明中葉時之朝貢及擾攘

第三篇 教別

第一章 黑教

第一節 通論

第二節 呼畢勒罕

第二章 紅教

第一節 通論

第二節 呼畢勒罕

第三章 白教

第一節 通論

第二節 呼畢勒罕

## 第四章 黃教

第一節 通論

第二節 呼畢勒罕

## 第四篇 西藏近代之佛教

第一章 諸佛源流

第二章 宗喀巴及其高足弟子

第一節 宗喀巴

第二節 甲薩

第三節 開主

第四節 甲養曲吉

第五節 甲卿曲吉

第六節 喜饒森格

第三章 達賴喇嘛

第一節 通論

第二節 第一世達賴喇嘛

第三節 第二世達賴喇嘛

第四節 第三世達賴喇嘛

第五節 第四世達賴喇嘛

第六節 第五世達賴喇嘛

第七節 第六世達賴喇嘛

第八節 第七世達賴喇嘛

第九節 第八世達賴喇嘛

第十節 第九世達賴喇嘛

第十一節 第十世達賴喇嘛

第十二節 第十一世達賴喇嘛

第十三節 第十二世達賴喇嘛

第十四節 第十三世達賴喇嘛

第四章 班禪額爾德尼

- 第一節 班禪額爾德尼先世源流
- 第二節 第一世班禪額爾德尼
- 第三節 第二世班禪額爾德尼
- 第四節 第三世班禪額爾德尼
- 第五節 第四世班禪額爾德尼
- 第六節 第五世班禪額爾德尼
- 第七節 第六世班禪額爾德尼
- 第八節 第七世班禪額爾德尼
- 第九節 第八世班禪額爾德尼
- 第十節 第九世班禪額爾德尼
- 第五章 安欽呼圖克圖
- 第五篇 蒙古近代之佛教
- 第一章 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
- 第一節 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先世源流
- 第二節 第一世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



第三節 第二世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

第四節 第三世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

第五節 第四世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

第六節 第五世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

第七節 第六世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

第八節 第七世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

第九節 第八世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

## 第二章 章嘉呼圖克圖

第一節 章嘉呼圖克圖先世源流(第一世至第十三世)

第二節 第十四世章嘉呼圖克圖

第三節 第十五世章嘉呼圖克圖

第四節 第十六世章嘉呼圖克圖

第五節 第十七世章嘉呼圖克圖

第六節 第十八世章嘉呼圖克圖

第七節 第十九世章嘉呼圖克圖

第三章 駐京各呼圖克圖

第一節 敏珠爾呼圖克圖

第二節 噶勒丹錫喀呼圖克圖

第三節 拉果呼圖克圖

第四節 察漢達爾罕呼圖克圖

第五節 洞闊爾呼圖克圖

第六節 阿嘉呼圖克圖

第七節 土觀呼圖克圖

第四章 蒙古各呼圖克圖

第一節 外蒙各呼圖克圖

第二節 內蒙各呼圖克圖

第三節 甘肅暨伊犁各呼圖克圖

第六篇 清代之喇嘛

第一章 喇嘛之狀況

第一節 喇嘛之制度

第二節 喇嘛之種類

第三節 喇嘛之牧地

第二章 喇嘛之朝貢

第一節 蒙古等處喇嘛之朝貢

第二節 西藏等處喇嘛之朝貢

第三章 喇嘛之禁令

第一節 世祖朝之喇嘛禁令

第二節 聖祖朝之喇嘛禁令

第三節 高宗朝之喇嘛禁令

第四節 仁宗朝迄民國之喇嘛禁令

第七篇 寺院

第一章 西藏等處之寺院

第一節 西藏之寺院

第二節 青海之寺院

第三節 甘肅之寺院

第二章 蒙古等處之寺院

第一節 外蒙之寺院

第二節 漠南之寺院

第三節 西伯利亞之佛教

第三章 其他各處之寺院

第一節 瀋陽之寺院

第二節 北平之寺院

第三節 五臺山之寺院

目錄終

蒙藏佛教史 目錄

# 第一篇 西藏古代之佛教

## 第一章 佛教之來源

### 第一節 輸入之因緣

西藏初無人煙。形成澤國。殆後洪水漸退。而成陸地。生長矮樹。棲息麋鹿。帕米爾高原之士著。乃逐步移入。遷居其間。茹毛飲血。與猿猴同伍。當周赧王二年戊申之時。中印度有烏迪雅納王者。崇奉佛教。因犯罪充入藏地。東走雪山。雅爾替塘。號雅爾隆氏。始建佛寺於卡伊蘭山麓。是爲西藏佛教輸入之濫觴。雅爾隆氏之季子。生有異表。沿高嶺而下。田中農民見其眉宇英偉。以爲神自天降。卽紮木橋。肩回國中。衆人奉之爲王。稱仰乞慄贊普。是爲西藏之初祖。遂兵靖四方。宣揚佛教。未幾。又遣使至印度。迎接高僧班直達多人。廣事宣揚。慈化人心。

西藏人民。未奉佛教之先。俗尙笨教。崇拜天地日月星宿雷雹山川陵谷土石。

草木禽獸蟲魚。乃至一切萬物。祈福禳災爲事。利用魔術咒詛求禱。以制雷電禽蟲諸害。雖屬怪謬。尙冀衛護生命。然其教既無真正之理解。又無文獻之足徵。迄後佛教輸入。以度人出苦海爲宗。故極爲藏人所信仰。而崇拜之也。

數傳至拉托。佛教漸盛。建築雍布拉積宮殿。有四寶箱自天降於王庭。人皆不知爲何祥。旋王嘗夢佛祖開示云。再傳數代。即可明瞭。乃朝夕供奉而祈禱。越四十年。至多里隆贊時。在東晉之末。梵僧五人來。王以爲師。五僧始啟四箱。出四寶物。一。百拜懺悔經。依之立懺悔法。二。舍利金塔。依之立供養法。三。六字大明之寶玉刻（唵嘛呢叭嚩吽）依之立持誦法。四。法教軌則。依之立修驗法。是爲佛教經塔法器。僧人入藏之始。

按此四法。皆密宗最要之義。西藏佛教實依之而成立。世人於此。往往誕其事而忽之。故終不能知藏教之淵源也。今爲略解如左。

第一。百拜懺悔經者。秘密蓮華部之根本懺悔法也。故其禮拜契印用蓮華手。

夫將爲世間善人。亦必先寡其過。況入密宗之佛教乎。寡過之要。莫如懺悔。衆罪如山。一悔卽空。故第一立懺悔法也。

第二舍利金塔者。秘密蓮華部根本供養之所依也。佛法身金剛不變。清淨不染。猶如蓮華。而世人障重。不能見之。故寄跡舍利。俾知應化肉身。軀廓所遺。猶金剛妙淨如此。則報法二身。可類知矣。本心堅淨。元如金剛。迷者不知。唯覺能用。見迹悟本。秘義甚深。感本供迹。心通至速。故第二立供養法也。

第三。六字大明寶玉刻者。秘密蓮華部之根本真言也。係扒巴欣然僧將神人。非仙。非凡。鬼魔。萬物。地獄。六道輪迴。總其奧妙。編成六字真言。使人易於唸誦。可免地獄之苦。得享天堂之福。但字義深奧。非博通經典者不能解其意義。民國二十年夏。護國宣化廣慧大師班禪額爾德尼。赴南京寶華山避暑。隆昌寺僧及考試院院長戴季陶大德等。請班禪講佈六字真言之要義。由大師行轅秘書長劉家駒。翻譯華語。解釋經義。誠不可多得。茲特謹錄於后。



𑖀𑖄𑖅係𑖀𑖄𑖅三字組成。卽瑜伽正體。身口意相應成就。唵此字時。常唵佛及觀世音菩薩成等正覺時。身口意淨業。悉皆相應成就。由此佛力加持。我等之身口意。應於佛之身口意成爲一體。妙淨莊嚴。更以此三密相應。發爲五智。

𑖀𑖄𑖅嘛呢。卽寶也。此寶出自龍王腦中。若得此寶以之入海。無寶不聚。以之入山。無珍不得。故曰聚寶。佛法能聚萬善。能生萬法。猶如摩尼。故假此義以顯妙法。

𑖀𑖄𑖅叭嚵。梵語蓮花。蓮花出泥不染。妙法莊嚴。以喻真如法性。出塵不染。具足無漏。

𑖀𑖄𑖅吽。祈願成就。凡人所作。悉賴佛力加被。方得成就正覺。以此至心。祈求加被。成就一切。普渡衆生。悉成佛道。

第四。法教軌則者。密宗蓮華部之根本修行次第法則也。去、除心垢。譬猶磨鏡。不以方便。鏡垢焉除。故法中有四方便。一發心方便。二懺戒方便。三修習方便。四證入方便。依此方便。則能速疾證菩提心體相而得其用。故第四立修驗法也。

此四法已該攝秘密義竟。有此因緣。蓮華生大師始依之而立密宗。爲西藏唯一之教。是則西藏佛教之因緣。豈偶然哉。

## 第二節 佛教之紹隆

數傳至第三十世松贊幹普。爲觀世音菩薩化身。弱冠嗣位。時在唐貞觀八年。英略有大志。深信佛教。卽位之初。選派大臣子弟十七人。赴西北印度迦濕彌羅習梵語。求佛典。其中有端美三菩提者。爲文殊師利佛化身。留印七年。就利維喀拉及參維特新哈學佛教。獨得深造。齋佛經多卷還。後本梵語。創造西藏文字。立字母三十。及拼音綴句之法。至今通行全藏。較之梵文。簡而易學。端美旣創藏文。復翻譯寶雲寶篋等經。是爲西藏傳播佛學之始。但諸譯典。今無一存。所傳如何。莫從推曉。始王嘗隱退四年。以學讀書爲文。乃本佛教宗旨。獎學問。設僧團。派僧伽若干人。以爲之倡。初西藏法律。尙無明文規定。故各地官府。濫用苛刑。民不聊生。至是松贊幹普欲以佛化國人。卽依據釋迦牟尼佛之十條善行。製定法章。先頒定十條善行如下。

關於身者。不殺生。不偷盜。不姦淫。關於口者。不欺詐。不挑唆。不咒罵。不造謠。關於意者。不嫉妒。不起惡念。不反教。

又定十六要。一要虔信佛教。二要孝順父母。三要尊敬齒德俱尊者。四要敦睦親族。五要幫助鄰里。六要出言忠信。七要作事謹慎。八要行爲篤厚。九要錢財知足。十要報德酬恩。十一要如約還債。十二要斗秤公平。十三要不生嫉妒。十四要不聽讒言。十五要審慎言語。十六要處世寬厚。

以上十六條。卽交法院製定法律。公布施行。經法院明令頒定國法以後。通行全藏。

王外拓國土。畏服羣羌。版圖增至萬餘里。遺頭人倫布噶爾。迎尼泊爾國王鄂特巴爾郭哈之女白利司布爲妃。貞觀十二年。唐太宗遣行人馮德遐來聘。卽遣使還聘。並賚表求婚。初不之允。王發兵寇邊。後言和。因復請婚。太宗許之。乃於唐貞觀十五年。命禮部尙書江夏郡王道宗主婚。持節送文成公主妻之。藏王二妃。俱爲多

羅菩薩化身。二妃來藏之際。均齋來佛像經典。王以二妃均崇佛。益竭力宣揚。時唐公主通占星學。測量藏地形勢。乃妖女仰面之像。拉薩海子。乃妖女心血。是爲海眼。須將海眼填塞。上修寺宇。如蓮花形。并將四周風脈更正。如八寶聯絡。始得吉祥。王乃依言興工。將海子四面。用石填砌。海眼中忽然起五色霞光。現出石塔三層。王令以石拋擊。然後用木接蓋其空隙處。鎔銅淋滿。海子既平。乃造寺焉。王又祝於佛。欲將邪氣鎮壓。遂在昌諸銷羅倫提堆陽四處之接連地脈上。建寺一百八座以環之。大昭寺乃成。中供唐文成公主齋來之釋迦牟尼佛像。文成公主復於大昭之北。建小昭寺。中供尼泊爾國王女齋來之多羅尊像。藏地佛教。遂以勃興。王嘗頭頂納瓦塔葉佛。在拉薩山上。誦旺固爾經。取名布達拉。每日焚香坐禪入定。不思他往。二妃因藏王坐靜。恐有外侮。遂修布達拉宮塞。城垣上掛刀鎗。以嚴防禦。其上藏王寢室。與二妃寢室隔絕兩處。頂皆平坦。銀塔橋一道以通往來。中國尼泊爾印度等處僧侶。均來傳教。外國文物。隨之輸入。故西藏文化之進步。實以此時爲最盛焉。

羅菩薩化身。二妃來藏之際。均齋來佛像經典。王以二妃均崇佛。益竭力宣揚。時唐公主通占星學。測量藏地形勢。乃妖女仰面之像。拉薩海子。乃妖女心血。是爲海眼。須將海眼填塞。上修寺宇。如蓮花形。并將四周風脈更正。如八寶聯絡。始得吉祥。王乃依言興工。將海子四面。用石填砌。海眼中忽然起五色霞光。現出石塔三層。王令以石拋擊。然後用木接蓋其空隙處。鎔銅淋滿。海子既平。乃造寺焉。王又祝於佛。欲將邪氣鎮壓。遂在昌諸銷羅倫提堆陽四處之接連地脈上。建寺一百八座以環之。大昭寺乃成。中供唐文成公主齋來之釋迦牟尼佛像。文成公主復於大昭之北。建小昭寺。中供尼泊爾國王女齋來之多羅尊像。藏地佛教。遂以勃興。王嘗頭頂納瓦塔葉佛。在拉薩山上。誦旺固爾經。取名布達拉。每日焚香坐禪入定。不思他往。二妃因藏王坐靜。恐有外侮。遂修布達拉宮塞。城垣上掛刀鎗。以嚴防禦。其上藏王寢室。與二妃寢室隔絕兩處。頂皆平坦。銀塔橋一道以通往來。中國尼泊爾印度等處僧侶。均來傳教。外國文物。隨之輸入。故西藏文化之進步。實以此時爲最盛焉。

既定。頒布命令。廣譯中論宗諸經典。助揚佛法。是時藏地雪雹爲患。傷生命甚多。王以爲非大宏密教不能安謐。乃聽寂護之請。聘北印度那爛陀寺之碩學。真言瑜伽派之大德蓮華生上師入藏。開闡密宗。除災利衆。於是西藏秘密佛教堅固成立之。因緣具矣。

### 第三節 蓮華生

蓮華生上師。梵名巴特瑪薩巴幹。印度僑賞彌國人也。天資卓絕。真誠果毅。博通三藏。精究陀羅尼。爲印度最負盛名之學者。曾師事寂護。於佛曆一千七百七十四年。就藏王之聘。慨然以行化爲己任。初抵西藏。常自行脚以宣大教。目覩藏民之困於幽靈巫鬼。乃施真言祛除法以濟之。卽親巡國中。遍演奇蹟。現大自在力。其周圍無數弟子。群集請教。又恐排斥原來之笨教過激。或逆人心。却轉而利用之。撤其壁壘。而使之同化。革其不善。而獎其善。笨教教徒生命有危。皆爲拯救。爲說佛法。令自發心。於是藏人及笨教徒侶。洗心歸誠。仰爲救主。妙計妙策。得以奏功。不及三年。

秘密佛教。普及全藏。於是藏民皈依。保存數千年之信仰。因之種種佚事。遺傳人間。上師傳教之際。常默念咒文。聲言征服幽鬼。一日至某處。一龍突來。現極大身。飛雪雨雹。向師驟擊。師朗誦六字大明咒而舒掌就之。龍身倏小。降師掌中。宛轉縛着。不得脫離。歸依乞命。師爲頌梵語。少頃。龍乃復其本身而去。自是藏地無雪雹之災。又嘗遇厲鬼。勢極猙獰。飛遣兩山。欲以壓師。師忽騰出山上。而誦真言。制服其鬼。不再爲患。又有一鬼。以種種輪杵利器。乘大雪中投擲師身。紛如雨霰。師化雪爲湖。鬼倏墜入。力竭將遁。師令湖沸。糜鬼骨肉。又以金剛杵擊傷鬼眼。鬼歸命哀祈。師乃爲說法。縱令向空而去。又時有幽靈化爲大白犛牛。誘師上乘而欲害之。師倏昇於空。牛爲被縛。鼻脚牽繫不能動作。久之。化爲白衣少年。乞命歸依。師爲梵音說法。歡喜而去。如斯靈蹟。不可勝述。

上師布教之功既成。乃仿甲噶爾阿蘭達蘇哩寺制。於拉薩之東薩木秧地方。修建桑蔴寺。其式三項。以表三密三部。四面。以表四智四曼。八方。以表八供八印。於

中建曼荼羅。傳授秘密蓮華部七百二十佛灌頂大法。聘印度持律比丘二十人。如法建立僧伽。復遣藏土英俊子弟七人。赴印學法。以爲之繼。設喇嘛之級以統率之。西藏喇嘛之名。始於此時。厥後遂爲西藏佛教僧伽之通稱。以中印度僧素恆囉克西塔。尊稱善海大師。爲第一世喇嘛。巴爾巴司爲第二世喇嘛。是爲西藏佛教真正建立之始。王躬受三昧耶戒。建寺以祀毗摩天像。四方學子。負笈而來。遊學於西藏。此雖國王之獎勵所致。不得不歸功於蓮華生上師宏揚盡力之効也。上師留藏僅二年。卽去。胎藏金剛兩界入室大弟子二十五人。以毗盧遮那爲上座。翻經亦最多。分化藏地。各建道場。以傳秘密大法。藏王親其靈異。乃益盡力護持。佛教僧伽。遂彌全藏。

上師化願旣成。將遊他域。以出發因緣。布告藏地。至期。四方震動。藏民數萬成羣。遠來送別。上師乃於首四周。放大光明。遍照十方世界。璀璨奇麗。戒障寶色。俄於寶虛空中。有莊嚴寶車。自然而現。降至師前。迎師以去。羣衆哀號。如喪身命。自是以



後。西藏佛教之基。因以大定。舊教徒侶。悉以改革歸誠。會又有印度比丘毗摩羅密。多羅者來藏。倡龍樹菩薩中觀法門。以四無作。卽非自、非他、非共、非無因。十緣生。卽如幻、如夢、如陽炎、如鏡象、如影、如乾闥婆城、如浮泡、如水中月、如虛空華、如旋火輪。爲旨。衡量一切法。明一切法卽假卽空。非假非空。一歸中道。而破妄執根本。藏人得此。乃益信蓮華生上師之法力。爲世界唯一不二之正教。至心崇奉。矢志靡他矣。

## 第二章 佛教之波折

### 第一節 佛教之厄運

自赤松特贊歷三傳。至第三十八世。爲徠巴膽。約在唐之憲宗至文宗時。大宏佛法。翻譯經典。改訂僧制。修建寺院。無所不用其極。王鑒於歷代譯經未臻完美。遣使入印。廣事延攬。並集藏土譯人從事協助。於是俊彥畢集。印度學者。則有勝友。戒帝覺。施戒。天帝覺。覺友等。西藏譯人。則有寶護。法性戒。智軍等數十人。從事翻譯。鑒於先前赤松特贊時之翻譯經典。唯專持口傳。而無寫本。改異脫略。勢所難免。故所

譯之文。有待訂正。先將梵本大小乘經典中所有之一切名稱。編成藏文。嚴行釐訂。纂集大辭彙及其釋文之聲明總義二典。奏請頒行。以爲譯經之準則。乃翻譯龍樹、提婆、馬鳴、彌勒、無著、天親等作品。自大般若初分三四分等。以次出經極多。論部則增譯大乘要籍。重復校補舊譯。藏中經典。於時稱盛。現存西藏大藏經中顯乘要籍。泰半由此時譯出。後人稱爲舊經。其中瑜伽譯籍。幾臻完備。中觀亦及其半。顯教大乘之學。至此可謂發達至極矣。至於密宗。則所缺多焉。因當時佛教參雜笨教。僧制創行不久。亦復間雜俗習。戒律廢弛。莫由整頓。及至此時謀根本改革。一方限制密乘之翻譯。一方創行完密之戒律。則從印度通行之說。一切有部。譯其全數。戒本毘奈耶十七事及律論。以爲準繩。派僧伽多人赴印度習梵語梵文。頒布僧制。區分僧位。師弟三級。師稱喇嘛。歲給七戶之租。俾得安心修道。不事旁務。而僧伽律儀自趨整肅。次復以十善道教化國民。頗見以身作則之效。藏土真正佛學之基。於以奠定。王因積極宏佈佛教。需費浩繁。以致國用不給。間有取諸人民。生計影響。怨恨不平。

對於佛法遂起反感。故王之左右。於信佛大臣病逝之後。阻撓宏法。無所不用其極。王遂鬱鬱以終。王弟朗達爾瑪遂自立爲王。

朗達爾瑪既篡王位。（佛曆一千九百二十六年。）乃大破佛教。佛塔寺院。毀壞殆盡。將所譯之經典。盡量燒燬。將傳教之僧伽。盡力驅逐。更有迫之還俗。而或被屠殺者。幾將赤松特贊至徠巴膽。共一百二十年來。苦心經營之佛教偉業。僅以五年之間。根底而殲滅之。藏人遭此虐主。唯益誠習秘法。以冀轉移。有喇嘛名吉祥金剛者。憂佛教之覆沒。思欲振興之。乃突於某夕。穿黑袍白裏。袖藏利刃。跨塗炭之大白馬。使毛變黑色。身擬舞蹈者。而來拉薩。賣技於宮門之前。觀者讚美。朗達爾瑪聞而召觀。命呼近顯技。當參謁之時。突然躍出。奪王所佩之劍而刺之。宮中搶攘暗殺者。乘機衝出。反穿其袍。跨黑馬而遁。驅之渡河。於河中滌去馬身桴炭。黑馬遂變爲白馬。掠追騎之目而逃。此舞名爲黑衣舞。今盛行於西藏。藏人感此因緣。信奉益力。追念功德。謂爲救濟宗門之慈善者。而列於聖師以祀之。

## 第二節 佛教之復興

朗達爾瑪之弟毗囉母吉魯贊。皈依佛教。有恢揚佛教之志。朗達爾瑪亂時。棄國遠遊印度。師事大聖阿提沙。精究佛典。朗達爾瑪既死。藏人欽其賢。迎立爲王。先代逃亡印度之僧伽。先後返藏。初朗達爾瑪毀佛之際。拉薩西南翠葆山間。有修行僧伽三人。出亡安土。師事大喇嘛思明。得具足戒。次復有西藏魯梅地方之僧伽十人來學。亦獲受具。後此諸人偕還藏土。努力恢復佛法舊觀。重建八大寺刹。宏揚大法。佛教復興。時王思欲改革當時神道雜入密法之弊。遣寶賢等赴印留學。以爲預備。學者大半病發中道。乃復從東印度聘致大德法護及其弟子輩。廣事譯訂。密乘中未經譯宣之典。補出甚多。密教復興。一時稱盛。於是佛教在藏。較前徠巴膽之世。更爲隆盛。此後所譯之經典。以在晚出。後人稱爲新經。較之舊傳。極見進步。於是密乘之中。判分新舊。自前出者皆爲舊宗。此時所傳則爲新宗。厥時尤關重要者。則智光及其嗣菩提光。延致大聖阿提沙入藏宏法也。西藏佛教。於焉大備。此後西藏雖

無統一之主。國內分崩。爭亂不絕。人民崇奉佛教之心。並不因之而稍減。寺院隨處修建。僧伽所在增多。佛教隆盛。達於極點焉。

大聖阿提沙。一名抵斑喀喇輸利迦那。卽定光吉祥智之意。東印度迦濕彌羅國西吉摩地人。王族喀兒耶那輸利之子。那爛陀寺那羅之弟子。嘗爲超岩寺上座。博通顯密。德重當時。屢受王聘。殷勤難却。遂於佛曆二千零六十五年。卽宋仁宗景祐四年丁丑。入藏。時年已六十矣。大聖初抵藏時。慮藏人或味蓮華生上師所傳秘密宗義。不護譏嫌而復召亂也。乃與其高足弟子輩。提倡淨戒。以佐持驗。貫通顯密。以救時艱。巡化各方。上下皈依。於是挽救頹風。樹立新範。藏土佛教爲之一變。更於拉薩東北建拉斯吉利寺。宏揚教旨。確立改革派之基楚。在藏積功十四年。至七十三歲。圓寂於拉斯吉利寺。大聖學宗金洲覺賢二師。金洲之學。傳自彌勒無著。覺賢則傳自寂天。寂天又傳自龍樹提婆清辨月稱。故大聖之說。兼龍樹無著兩家之學。貫通顯密。融合中觀瑜伽。宏揚佛法。著術甚富。譯存藏土者。不下三十種。其中有專

說觀者。如入二諦論等。又有專說行者。如攝菩薩行燈論等。至於兼說觀行圓滿無餘。則推菩提道燈論。是典之作。乃在入藏之後。因弟子菩提光之請而成。全文凡七十頌。復有自釋。極其奧蘊。際此印度佛學日漸衰微之期。而融冶顯密之大乘佛敎。獨繁盛於西藏。經過三百餘年而勿衰者。此亦不可思議之因緣也。高足弟子冬頓等益張其說。針對舊傳密法專尙咒術者。別立一切聖敎皆資敎誠之宗。創甘丹派。以繼法統。廣事宣揚。開西藏佛學分派之先河焉。後三百餘年。有至尊宗喀巴者。學宗大聖阿提沙。且益光大而宏揚之。又資取西藏傳譯諸籍。料簡決擇以實其說。如菩提道次第等典籍。爲最重要之作品。其所以獨勝者。備具印度晚期大乘之風範。兼採諸家學說。而極置重於實踐也。故其說至今四百餘年而勿替。足爲藏人之所崇奉也。

大聖阿提沙後百年。約在南宋高宗時。有尊者曰彌勒累巴。喜馬拉耶山哥烏利三格峯北麓人也。幼喪父。母弱。家產悉爲叔父所奪。母忍怨含怒。備極困苦。以撫

尊者。少長。母令習秘密法。且使復怨。尊者既備知叔父之不仁。母之受極苦。亦慨然曰。叔所爲。實衆生之公敵也。苟弗去。豈獨吾母受其害哉。乃依所習法而報怨。尊者躬演此修劇已。悟世無常。哀世濁惡。以爲世間惡法。孰非緣利而起。吾當普救。斷其病根。於是發菩提心。修習苦行。嚴持戒律。精練真言。爲藏人楷範。又善爲詩。每歌一章。衆咸感悟。以音聲爲佛事。潛化甚多。藏人愛敬。稱爲最勝苦行尊者。實大聖阿提沙後一人。而弘揚佛教之最有力者也。

### 第三章 佛教之文獻

#### 第一節 宗派

西藏古時。通俗概行密教。卽念密咒行密軌也。此外尙有念佛敎。卽依阿彌陀如來之誓願。以期往生西方淨土者。自教義上觀之。可分毗婆娑經部。瑜伽中論四宗。而以瑜伽中論二宗爲盛。二宗亦以淺深高下。互相爭執。瑜伽一宗。遂有凌駕中論之勢。及蓮華生上師來藏。盛倡龍樹教義。調和笨教。以廣流傳。後人稱謂尼瑪派。

卽古派。大聖阿提沙之弟子輩。創甘丹派。卽革新派。更有酌取兩派之教義。成立其他折衷之半革新派者。元時。西藏之薩迦派。獨霸當代。降及明初。各派漸衰。均爲額爾德巴派所化焉。

### 尼瑪派。

尼瑪。藏語古舊之意。此派以蓮華生上師爲初祖。融合笨教。專持密咒。不守律儀。承應身佛釋迦所說之聲聞。緣覺菩薩三乘。報身佛金剛薩埵所說之密乘外道。作修。瑜伽三乘。及法身佛普賢所說之密乘內道。大瑜伽。無比瑜伽。無上瑜伽三乘。共九乘爲修學之要。遵守勿改。後復分爲五派。皆實行蓮華生上師所傳修驗法者。理趣形式並無所別。特由創立流傳之者異其名耳。

### 甘丹派。

甘謂聖教。丹則教誡。卽一切教皆教誡之意。爲大聖阿提沙弟子冬頓所倡。其教以提倡戒律。尊尙淨行。護持密法爲旨。判三士教。攝一切法。又奉四尊。卽釋迦。觀音。救度母。不動明王。習六論。卽菩薩地。經莊嚴。集菩薩學。入菩薩行。本生鬘。法句集。次第四密。卽作修。瑜伽。無上瑜伽。而以上樂密集爲之最極。組織精嚴。



昔無其比。藏土各派。均以濫用勢力干與政權。唯此派專尚教化。宏佈道法。近代西藏執掌教政之額爾德巴派。卽起源於此。

喀爾修派。

喀爾修。爲傳承教勅之意。創自瑪兒帕。嘗三度遊學印度。師事

大聖阿提沙。復受密乘之學於那爛陀寺之那羅。得金剛薩埵龍樹以來之謫旨。精習瑜伽密中之密集。及無上瑜伽密中之喜金剛、四吉祥座、大神變母等法。尤善於空智解脫合一之大手印法。旋傳其學於彌拉勒波。再傳至達保哈解。著菩提道次第隨破宗莊嚴論。宏揚大聖阿提沙之菩提道燈與彌拉勒波上師之大手印法。其教大盛。後因流布漸廣。傳習觀法。次第差殊。遂更數分小派焉。

薩迦派。

西藏王族袞曲爵保。從釋迦智受顯密諸典。後於藏州西百餘里

之薩迦地方創建寺院。立薩迦派。以清辨一系之中觀。爲密乘本義之解釋。又以顯乘之菩薩五位。資糧。加行。見修。究竟。與密乘四部對合而修。以菩薩智慧本性光明照耀而人大樂定。實係貫通顯密。融合二乘之宗派。故又與尼瑪派之舊學相對。此

派在藏。歷世執統治權。傳至拔思巴。受蒙元帝師尊號。傳教內地。其勢益隆。終元之世。稱極盛焉。僧衆驕佚。無少改進。久而益弊。額爾德巴派遂起而代之。

### 額爾德巴派

額爾德巴。藏語謹守律儀。善具德行之意。爲至尊宗喀巴所

倡。上宗甘丹派。合一經咒。勵行律儀。而復擷取各派所長。融爲一說。亦曰新甘丹派。初。至尊宗喀巴。習法於薩迦寺。學蓮華部法。盡得其奧。復入雪山。苦行數年。目覩當時紅教之弊。不守戒規。卽以整頓宗風。匡正僧俗爲己任。乃立志改革。定嚴格之道德規律。以慈悲救人。清淨無爲爲宗旨。擇日集衆於大昭。講明蓮華生上師宗義。依甘丹派規則。立二百五十戒。是卽佛教中之一切有部戒也。更修正呪語。重訂佛教儀式。改染黃色衣冠。另立黃教。以別於舊教之紅教。又鑒於先時紅教之呼圖克圖。因欲傳襲衣鉢。故仍育妻室。平時各居一地。不通往來。第朔望相見。有子之後。則例必禁絕。弊端所極。因不學無智者。立於上。淫猥鄙陋之風行於下。毀傷其教。不一而足。乃禁止娶妻。凡僧伽均泊宿寺院。加以嚴格訓練。而以呼畢勒罕爲其傳授衣鉢。



## 第二節 經典

西藏經典。分正副二藏。正藏曰甘珠。副藏曰丹珠。甘意謂教。丹意謂論。珠則謂翻譯也。故甘珠卽教說翻譯。含經律藏。凡顯密經法戒律儀規皆屬之。丹珠卽論著翻譯。含論著藏。凡解釋文義之各種典籍皆屬之。經典以藏文爲主。密乘真言。則兼用梵字。有刊本抄本二種。其形式與印度之貝葉經體同也。

甘珠。分經咒二乘。經謂顯乘。咒謂密乘。經乘之中。又分佛說初中後三法輪。初輪爲佛在鹿野苑。說四諦法。根本戒律等。中輪爲佛在靈鷲山說無相法。如般若經。後輪爲佛在毘舍離等處說分別法。華嚴寶積等經。共計七類。一百函。八百種。

甘珠（教說翻譯）

經乘（顯乘）

戒律類（初輪）

第一類

一三函

二四種

般若類（中輪）

第二類

二二函

二二三種

華嚴類(後輪)

第三類

六函

一種

寶積類(後輪)

第四類

六函

四九種

經集類(通屬三輪)

第五類

三〇函

二七三種

涅槃類(通屬三輪)

第六類

二函

二種

咒乘(密乘)

密咒類

第七類

二二函

四二七種

附屬

目錄

一函

一種

甘珠內容之組織。

一、戒律類。屬最初之四諦法輪。內含戒律四分。即諸事。戒本分別。雜難。及無上書等。尙有其他重要之律疏。全部六百餘卷。

二、般若類。屬中間之無相法輪。內含般若廣中略五會及雜般若。全部數百卷。中

具漢譯之全部大般若及尙無漢譯之小般若。

三、華嚴類。屬最後之分別法輪。共六函。二千二百頁。分四十五品。與漢譯華嚴之分三十九品者。稍有差異。但內容一致。列表如左。

漢本		藏本	
1—	3	1—	3
	4	4—	5
	5	6—	9
	6	10—	11
7—	18	12—	23
	22		24
	19		25
	20		26
	21		27
23—	26	28—	31
	36		32
27—	35	33—	41
	37		42
	38		43
	39	44—	45
	39		54

四、寶積類。屬最後之分別法輪。共六函。與漢譯本二百卷大寶積經之品目。完全

一致。第一函（第一會至第五會）。第二函（第六會至第十會）。第三函（第十一會。即菩薩藏會）。第四函（第十二會至第十五會）。第五函（第十六會至第三十一會）。第六函（第三十二會至第四十四會）。

五、經集類。屬通屬三輪。雜種種乘。共三十函。搜集經典二百七十三種。自賢却經

始。以迄小乘諸經。

六、涅槃類。屬通屬三輪。雜種種乘。共二函。其後函比漢譯本。特爲詳密。

七、密咒類。屬果金剛乘。共二十一函。搜集密乘經典四百二十七種。其中之藏譯

本分新舊。兩譯列表詳析如次。

一、舊譯藏本

諸作王咒經。金剛莊嚴王咒經等。

二、新譯藏本

甲、作密

建立三昧耶咒經等。

乙、修密

大日經等。

丙、瑜伽密

子、方便瑜伽

攝真實性咒經等。

丑、智慧瑜伽

最勝吉祥大乘證悟咒經等。

丁、無上瑜伽密

子、無二瑜伽

眞實名經。時輪經等。

丑、智慧瑜伽母

佛等行經。喜金剛經等。

寅、方便瑜伽父

密集咒經等。

丹珠。分讚頌、咒釋、經釋三乘。經釋乘之中。包含般若類等十三類。讚頌乘爲纂集諸佛菩薩祖師之禮讚。咒釋乘搜羅後代密部諸經及儀規。經釋乘爲研究西藏經典之最主要者。其中諸大乘經之疏釋。尙無漢譯本者甚夥。綜計十五類。二百二十四函。三千三百七十五種。

丹珠（論著翻譯）

讚頌乘

讚頌類

第一類

一函

六四種

咒釋乘

咒釋類

第二類

八六函

二六四〇種



經乘

般若類	第三類	一六函	四〇種
中觀類	第四類	一七函	一五二種
經疏類	第五類	一〇函	四〇種
瑜伽類	第六類	一八函	六六種
小乘類	第七類	二九函	六二種
本生類	第八類	三函半	八種
經撰類	第九類	半函	四一種
因明類	第十類	二二函	六六種
聲明類	第十一類	二函	二八種
醫明類	第十二類	五函	七種
巧明類	第十三類	半函	二五種

世論類	第十四類	半函	一二種
西藏撰述 及補遺類	第十五類	一三函	一二三三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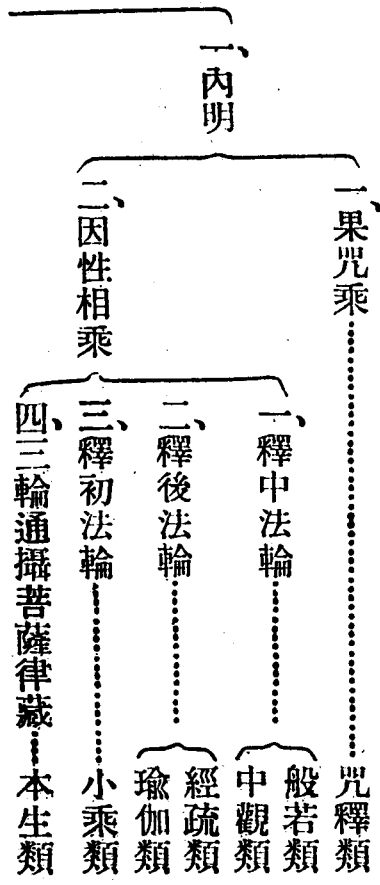
附屬

目錄

一函 一種

丹珠內容之組織。

一、通讚……………讚頌總類……………讚頌類



二、別釋（五明世論）

五、三輪相應論說書翰……雜撰類

二、因明……………因明類

三、聲明……………聲明類

四、醫方明……………醫明類

五、工巧明……………巧明類

六、世道論……………世論類

一、西藏古德撰述……………

三、撰述拾遺……………

二、五明論典補遺……………

三、西藏撰述補遺附疑僞……………

西藏撰述補遺等類

四、回向吉祥頌……………

茲將甘珠丹珠二藏。與漢譯本對勘具缺。略如次表。

一、甘珠。

二、丹珠。(讚頌。咒釋。漢譯幾於全缺。故表中不列。)

	藏傳本	漢譯勘同本	漢譯缺本
戒律類	二四	一二	一二
般若類	二三三	一一	一二
華嚴類	一	一	〇
寶積類	四九	四九	〇
經集類	二七三	一六四	一〇九
涅槃類	二	二	〇
密咒類	四二七	九六	三三一
合計	七九九	三三五	四六四
般若類	四〇	四	三六

藏傳本 漢譯勘同本 漢譯缺本

中觀類	一五二	二一	一三一
經疏類	四〇	四	三六
瑜伽類	六六	二七	三九
小乘類	六二	一〇	五二
本生類	八	三	五
雜撰類	四一	一	四〇
因明類	六六	三	六三
聲明醫明類	三五	〇	三五
巧明類	二五	一	二四
世論類	一一	〇	一二
補遺類	一二三	一	一二二
合計	六七〇	七五	五九五